

二〇〇八年
通告
九月二日

2008
/
2009

第九號

敬啟者：教育局近年推行輔導教學，以縮短學生中、英、數三科成績之差距。查

貴子弟（ ）之（ ）科成績，較諸同班中大部份同學之成績略遜，故特挑選

貴子弟接受輔導教學。由九月八日開始至一月十二日停止（逢星期（ ）及（ ）），於下午三時二十分至四時正，在本校上課，並由該科老師擔任輔導工作。

以上各項，相應函達 台端希為 查照是荷，並請簽署回條於九月四日由 貴子弟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校長戴順有

回 條（輔導教學）

2008
/
2009

第九號

敬覆者：本人★ 願 意
 不願意 敝子弟
接受輔導教學，並當督促其依時上課。

此覆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

（ ）年級（ ）班學生：

家長簽署：

二〇〇八年九月 日

（★請劃去不適用者）

負責人：張健康老師